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9202—20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氮气

2012-12-25 发布

2013-01-25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发布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氮气

1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深冷空分制氮、变压吸附制氮和膜分离制氮以及小型专用制氮机生产的食品添加剂氮气。

2 分子式和相对分子质量

2.1 分子式

N_2

2.2 相对分子质量

28.01(按 2007 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

3 技术要求

3.1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色泽	无色	使用透明无色软管连接气瓶减压出口,短时间启闭一下阀门,在自然光下观察管路中的色泽和状态
状态	气体	

3.2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氮(N_2)含量, $\varphi/\%$	\geq 99.9	附录 A 中 A.3
氧(O_2), $\varphi/\%$	\leq 0.1	附录 A 中 A.4
二氧化碳(CO_2), $\varphi/\%$	\leq 0.003	GB/T 8984.1
一氧化碳(CO), $\varphi/\%$	\leq 0.001	GB/T 8984.1
水分(24 000 mL 气体), $\varphi/\%$	\leq 0.005	GB/T 5832.2